



(大历史) (大背景) (大阅读) (大震撼)

林猹=著

长篇小说

WOLF THE SECRET HISTORY

苍狼秘史

第2部

雄风霸业

全面揭开游牧民族的神秘面纱

一部全景式再现成吉思汗黄金家族从崛起
草原到建立显赫古今的黄金帝国的传奇史诗

(大历史) (大背景) (大阅读) (大震撼)

长篇小说 第2部 雄风霸业

WOLF THE SECRET HISTORY

苍狼秘史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崇文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苍狼秘史. 第 2 部, 雄风霸业 / 林猹著. —武汉: 崇文书局,

2010.01

ISBN 978-7-5403-1633-4

I . 苍… II . 林… III . 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96261 号

苍狼秘史 第 2 部 雄风霸业

策 划: 许举信

责任编辑: 许举信

出版发行: 崇文书局

(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 B 座 43007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荆州市翔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10mm 1/16

印 张: 24.5

字 数: 37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元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元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2.80 元



铁骑雄风

第二十一章	一见钟情	003
第二十二章	父子聚首	021
第二十三章	突袭乃蛮	037
第二十四章	以德报怨	055
第二十五章	众汗之汗	078
第二十六章	忠心赤胆	102
第二十七章	姐妹双姝	119
第二十八章	惊天阴谋	148
第二十九章	美人归心	167
第 三 十 章	生死之战	184



黄金王朝

第三十一章	甘苦相依	209
第三十二章	血泪诉状	226
第三十三章	反败为胜	244
第三十四章	王罕之死	256
第三十五章	瘦马疑兵	274
第三十六章	弯弓射雕	289
第三十七章	少女忽兰	303
第三十八章	处子之身	318
第三十九章	末路安答	337
第 四十 章	四海合罕	358



成吉思汗完成了从一个普通的部落首领蜕变成一个超级领袖的痛苦铸炼。他不再一味迷信自己秉承的长生天意旨，而更加看重这支小小的团队带给自己的精神力量。

一匹从天而降的野马不但带来了他与弟弟合撒儿的兄弟重逢，也带来了蒙古部落重新崛起草原的希望。旺盛的斗志又一次被点燃了。然而，成吉思汗会成功吗？他在绝境之中的苦苦等待，会迎来这场生死之战的转机吗？

第二十一章 一见钟情

当生命中的第三十六个年头来临，在自己的本命之年，成吉思汗却感觉到了从未有过的孤独。

本来这个年龄正是一个男人生命中的黄金岁月。他已经积累了足够的人生阅历，也通过自己的人格魅力，吸引到了成就事业足够多的追随者。事实上自从被推选为汗以来，在内，成吉思汗不断巩固自己的力量，将蒙古各个部落空前团结地凝聚在一起；在外，他通过与克列亦惕部落的结盟，以及对金国表示臣服的谦卑姿态，获得了一个来自草原以外的重要战略支撑点。可以说，他在这短短的二十年中，所做的事情已经远远超过了父亲也速该，直追乃祖合不勒汗。自从黄金家族衰落以来，还没有谁能够像他这样，使蒙古作为一个强大的部落重新崛起，与塔塔儿、蔑儿乞惕、克列亦惕、乃蛮等并驾齐驱，再度成为争霸草原的诸多势力中一支不容忽视的力量。能够做到这一点，成吉思汗应该已经很值得为自己骄傲和自豪了。

可是成吉思汗显然并不满足于这一点。在他屈辱而坎坷的童年和少年岁月中，那些独特的成长经历，使得他早早就认识到：草原上必须建立一种平等、公正和自由的新秩序，而这正是长生天赐予他这么多苦难和磨炼的原因。这个使命从他一开始手握凝血出生就已经预言了，他只能选择接受并且去完成它。他在小小年纪的时候，就已经萌生了令人惊叹的雄心和确立了远大理想，这也正是他能够吸引博儿术、沉白、赤老温、木华黎等一众少年英雄，离开家人和朋友来到他身边，成为他的“那可儿”的一个重要原因。当然了，也正因为有这么一群忠心耿耿，不计得失的追随者，他才能够在不到三十岁的时候，就被推选为“黄金之汗”，向着蒙古汗国的伟大复兴，迈出了坚实的第一步。

可是一切又仅仅是个开始。成吉思汗清楚地知道，草原实在太大了，大到简直不知道什么地方才是她的边际。正如这头顶上的长生天，让你永远只能敬畏，而不敢去想她还有边际，还有一个开始和结束的地方。草原是如此辽阔，而她又深蕴着那么惊人的力量。别的不说，就说这生生不息的、再普通不过的小草，它们实在太平凡了，太不起眼了，以至于很多人常常忽略了它们的存在。可是，如果仔细地一想，究竟是谁赋予了它们力量，是什么促使它们能够在风沙和冰雪的侵蚀下，在一片沉寂的大地下面，忽然冒出来那么些柔弱而坚韧的生命。千百年来，草原上王旗变幻，曾经的金戈铁马，无数次的生命开始和结束，鲜血和尸骨都已经化为尘土，而只有这些小草一年一度，来赴春风细雨的约会，向人们展示生命那无穷无尽的生机。而事实上也正是这些不起眼的小草，才使得草原成为草原，而不是贫瘠的沙漠和沟壑纵横的戈壁。

这天，成吉思汗像往常一样，早晨天色刚亮就起身了。他一个人出了毡帐，那匹雄健的坐骑早在精神抖擞地等待着自己的主人。成吉思汗纵身上马，掠过洒满阳光的草原。温煦而柔和的风从耳畔呼啸而过，仿佛将头脑中所有的思绪，也都带去了远方。这是他多年来放松自己的一种方式。只不过，岁月老去，不知不觉，他的座下，已经不再是那神骏非凡的“钢嘎”，而是换成了“钢嘎”的孩子“黄耳”。这个小家伙浑身银灰，因其两只耳朵的后面，各有一撮黄色的胎毛而得名。而它的脾气也很古怪，无论你怎么命令它，甚至用皮鞭抽它，它都不会动一动蹄子。可是，只要你用手轻触它耳后那两撮黄毛，它就会撒开四蹄，追风而去。从它告别母亲，来到成吉思汗身边，转眼也已经过去了数个年头。

还有那给成吉思汗带来无数快乐的“白羽”，也早已归于不儿罕山，轻易不再出来。它的子孙后代何止成百上千，只不过它们都不必再像“白羽”当年那样为了一点果腹的食物而到处闯祸。成吉思汗每年春天都会派人到不儿罕山中，寻找最好的小鹰回来加以饲养训练，如今已经拥有了一支数目上百的“空中部队”，专供他在狩猎的时候使用，不过却再也体会不到和“白羽”在一起时那种甜如蜂蜜的单纯友谊。

只不过才来到人生的中途，事业也才刚刚绘出清晰的蓝图，可是成吉思汗却忽然觉得自己老了，不知道为什么失去了当初的力量和激情。他不再热衷于和自己的伙伴们一道，讨论未来事业展开的下一步方向；也不再关心金国最近在东部草原上一连串的行动——攻击塔塔儿，征服弘吉刺、合答斤等小部落。甚至连他的义父王罕正在酝酿克列亦惕与乃蛮人之间的一场战争，这么大的事情都不能再引起他的兴

在这个阶段的尾声，第三个阶段开始的时候，孛儿帖出现了。她并没有要求他为她做什么，可是，她为他等待了那么多年，承受了那么多的压力，经受了令人难以想象的煎熬，他怎么能对她的忠贞无动于衷？他必须要表现得比她期望得更好。这就是为什么当孛儿帖被蔑儿乞惕人抢去，他会联合克列亦惕和札只刺惕两大部落，在没有任何把握的情况下向蔑儿乞惕人开战！当她怀着无法解释的、被认为是蔑儿乞惕的异族骨肉，他又会表现出那样的忍耐和宽容。毕竟，爱是需要对等付出的：她已经为他做得足够好，而他没有任何理由让她失望。

父亲作为他的精神支柱，最终和不儿罕山融为一体；母亲给了他生命和关爱，而孛儿帖则帮助他成长为一个真正的男人、丈夫和父亲。总之，正是有了这些不同的力量，在不同的阶段激励着他，帮助他一路走到了今天。而现在，他甚至已经记不起父亲的模样，母亲诃额伦则已经得到了应有的尊敬，她的故事在草原上被编成歌曲，广为流传；至于孛儿帖，她在蒙古诸部落中，地位仅次于成吉思汗，已经完全取代诃额伦而成为新的完美女性和伟大母亲的形象。她不但帮助成吉思汗处理各种纷繁复杂的事务，从来没有出过一点差错，而且很好地负担起为人妻的责任，继术赤后又一口气为成吉思汗生下了三个儿子：二子察合台、三子窝阔台，如今连最小的儿子拖雷，也已经五岁了。就在明天，他们就要大摆宴席，为这个最小的儿子举行隆重的“剪发礼”，为此，早在半个月前孛儿帖就已经向各个部落发出了邀请，久已赋闲的诃额伦夫人也被请了出来，筹备此事。

事业鼎盛，家庭美满，对一个刚步入中年的男人来说，还有什么更令人心满意足的呢？但可能也正是由于这个缘故吧，成吉思汗反而觉得现在的一切，对他来说实在太安逸了。要知道，他从小是在一个险象环生、危机四伏的环境里长大，所以才从身体和灵魂深处激发出那么惊人的能量。如今，一切都在转向舒适和安定，波澜不惊、风波不起，那令他血脉贲张的神秘力量，自然也随之消失了。就如同一头狼被关进了囚笼，尽管每天都可以吃到鲜美的肉，可是它却总是不由自主地怀念那个充满竞争、靠牙齿撕咬和利爪搏斗才能生存的丛林世界。

“怪不得草原上到处流传，我们蒙古人是狼的后代呢！”

想到这一点，成吉思汗不由地苦笑了一声。其实，自己也真是奇怪，为什么不能安于现状，舒舒服服地过日子，而非要去寻求冒险和刺激呢！自己从前那么做，不也是身不由己吗？如果有一次重新选择的机会，难道自己还会愿意回到那杀机四伏、步步荆棘的命运旋涡中去吗？

他们在心里都清楚地知道：必须将对方忘掉！尽管命运安排了他们一次又一次地相逢，可是没有缘分。他们只能在心中暗藏着对彼此的思念，这份情感也许到死也没有机会吐露给对方。

如今他们不但各自有了家庭，而且都已经为人父、为人母，肩头的担子又重了一些，缠在身上的束缚如条条绳索，动弹不得。

“成吉思汗，怎么，你这个做主人的就以这种方式来招待客人吗？”合答安的笑容依旧纯朴，声音里也没有任何异样。女人就是这样，她们似乎更能掩饰自己的感情。从她灿烂的神态里，看不出来她和他之间发生过什么。相反，她便如同一个多年不见的好朋友，大大方方地向成吉思汗打招呼。“时间过得真快，一晃连你的小拖雷都五岁了。成吉思汗，你真应该好好感谢孛儿帖，她可真是个了不起的女人啦！”

“这还用说——”成吉思汗对孛儿帖也是发自内心的肯定。不过，赞美孛儿帖的话，从合答安口中说出来，他听了总觉得不是滋味。

女人之间，真的不可捉摸。天知道合答安是真的在说孛儿帖了不起，还是隐藏着其他什么意思。

“成吉思汗，我记得上次来的时候，还是拖雷那小家伙抓周（生日）的时候，这一晃也五年了。”两人并肩而行，合答安不像他那么沉默，一边走一边滔滔不绝地说道：“这几年来，我可是听说你又做了不少的大事情，不但向塔塔儿人报了仇，而且听说你还做了金国人的大官，嗯……那官职叫什么来着？”

“叫什么，连我自己都闹不清。”成吉思汗却不想去提这些事情，只是打量着她，忽然问了一句：“合答安……你过得好么？”

“我很好啊！”合答安却没有想到，他会这么问自己，不由得脸红了一下。不过，她立即将脸转向一边，不让成吉思汗看到。“我的丈夫对我很好，我的两个女儿，大女儿已经订了亲，小女儿也能帮着干活了，他们都生活得很快乐……”

“我在问你呢，合答安——”成吉思汗却不肯听她说别的，只是盯着她，问道，“你过得快乐吗？”

就是这么个简单却难以回答的问题，令合答安短暂地沉默了。不过，正好在这时候，不远处大队的人马喧嚣而来。嘈杂的人声，惊动了附近湖泊里的鸟儿，其中一群白色的天鹅冲天而起，姿态极其优雅，一身白色的羽毛在阳光下闪烁着圣洁的光芒。合答安用手一指那儿，淡淡地笑道：

按照祖先的习惯/
祝福你命长寿高/
张开银质的剪刀/
剪掉你的乳毛/
按照蒙古的传统/
祝福你长生不老/
张开钢打的剪刀/
剪掉你的鬓毛/
按照孛儿只斤氏的风俗/
祝福你寿全年高/
但愿经过众人之手/
使你吉祥安好/
.....

祝福声中，老人用剪刀在拖雷右边的额头上轻轻剪了一下，将那从母亲的胎里带出来的毛发，轻轻放在盘子里。然后，他将剪刀交给了身边的诃额伦夫人。

如今的诃额伦夫人，早已不复青春年少。她已经老了，除了自己的六个孩子，她还抚养了几个从战场上捡回来的孩子。她将自己的一生都用在了培养年轻一代上面。当年的一头秀发，早已苍白，曾经白皙润泽的肌肤，也早已被纵横的皱纹布满。此时的她，看上去更像一个阅尽沧桑的老人。然而她毕竟又经历过那么严峻的环境考验，目光坚定如铁石，一双手也绝不颤抖，稳稳地捏住剪刀，轻轻剪下幼孙头上的撮毛发，送上了祝福。

接下来，来宾按照地位和身份，逐一进行了剪礼。很快，三面的头发都剪过了，只剩下后脑一片地方。那里被认为是灵魂所藏之地，是不能碰的。

剪发仪式进行完以后，下一步就是众人将自己的礼品献上。要知道这一小撮的剪发，所代表的意义，那可是非同小可。即使普通人家，也要送给受剪礼的孩子一头小羊羔。像拖雷这般贵为成吉思汗之子，来宾又大都是有来头的，收到的礼物之贵重，可想而知。单是寻常人家难得一见的丝绸，就堆满了条几，外面还有成群的牛羊。所有的礼品中，以妙吉从克列亦惕带来的最为丰富，显示了阔绰不凡。而所有的礼物中，最令拖雷感到开心的，还是父亲成吉思汗送给他的一匹小马，那也是“黄耳”来到他们家之后，所生的第一个孩子，拖雷早已对其喜欢得不得了。此次心愿得

了友谊。所以，他一出声，“黄耳”立即一动也不动，任凭妙吉骑在上面。

“驾——”

草原儿女，骑马射箭，原是再寻常不过的事情。可是妙吉按照自己惯常的骑马动作，将双腿一夹马腹，轻叱一声，座下之马却纹丝不动。

“驾——”

她又加大声音喊了一声，同时用自己的拳头，用力擂了一下马身。她以为这样一来，马儿就会扬蹄疾奔。可是，“黄耳”似乎一点都没有感觉到，仍旧站在那里一动不动。

“咦？这是怎么回事？”这一来，她可慌了。毕竟马儿不是人，不能用语言进行交流。除了这几下动作，她可想不出来，还有什么办法能促使马跑起来了。

“驾，驾——”

她苦于身边没有马鞭，只能用手里的缰绳，抽打马屁股处。可是她那一点力气，对“黄耳”来说，如同搔痒一般，不但不感到疼痛，反而觉得很舒服。

“糟糕，他一定在偷偷笑我——”虽然没有回头去看，妙吉也觉得术赤在笑自己。以她争强好胜的性格，何曾给人这么小瞧过。她不去怪自己鲁莽，反而迁怒座下的这匹马起来。

“畜生，都是你害得本姑娘出丑！我就不信，你怎么样都不会觉得痛，我看你跑不跑起来——”

她将自己的身子一弯，竟然探手从靴子里抽出来一把明晃晃的刀子。将刀子一举，就要向马屁股上刺下去。

“不可！”术赤呢，其实并没有任何的嘲笑之意。他捉弄她，是因为知道“黄耳”的天生异性。如果不懂得秘密的人，就是多年骑马的老手，也不可能将这匹马弄走。可是，他却没有想到，这个表面斯文的姑娘，不但如此性情急躁，而且下手这么狠毒，竟然要用刀子来刺马！

要知道，这匹马可是成吉思汗的心爱坐骑，一旦有个什么闪失，他不被父亲打个半死才怪！

他虽然从内心里，也渴望自己能够犯一次大错，好让父亲来惩罚自己，可是，“黄耳”却是无辜的，怎能遭此毒手！

正当妙吉刀子扬起，一咬牙准备刺下去，忽然，耳边风声一响，手腕已经被另外一只强有力的大手攥住。一阵剧烈的疼痛之下，刀子再也握不住，掉落在草地上，而



她的身后，也伸过来另外一只手，将她拦腰抱住。

“黄耳，跑！”

术赤跃身上来，抱住妙吉的那个动作，连他自己都觉得大胆。可是就在那一瞬间，他心里产生了强烈的欲望。他忽然再也不想松开手来，而愿意就这么带着她去驰骋草原，去追逐蓝天白云。他将手轻轻地一触“黄耳”耳后，低喝一声。“黄耳”接到了主人明确的指令，四蹄蹬地，如同一支箭一样，“嗖”地蹿了出去。

“啊——”

妙吉从来没有这样被一个男人搂在怀里过，而她更没有想到，“黄耳”一跑起来，速度竟然这么快。只跑出去不到一百米，“黄耳”已经将自己的身子蹬得离了地，如同在云端里向前飘行一样。身上虽然载了两个人，对它来说，也没有任何的影响。它越跑越快，一会儿就跃过了河口，远离了营地。

现在他们驰骋在无边无际的大草原上了。放眼望去，到处都是醉人的绿。风声在耳边响着，发出尖锐的呼哨。抬头望去，天上的云仿佛静止了一般。

而她的整个身子，却被身后这个男人用力搂在怀里。他身上强烈的男子汉气息，令她心头犹如撞鹿般狂跳不停。除了父亲，她还从来没有和一个男人这么亲近过。他的胸膛是那么厚实宽广，而他的臂弯又是那么的有力。她从他身上感觉到一种力量，一瞬间，她觉得自己被这种力量完全俘虏了。

对术赤来说，和一个女孩子肌肤相亲，这种感觉也是前所未有的新鲜。他和她离得那么近，可以嗅到从她的秀发上传来的芬芳香气。她那雪白的、细长的脖颈，就在他的眼前，而她那小巧玲珑的耳垂，就在他的唇边不足一寸之处。他强力抑制着自己的冲动，不让自己去吻那缀着蓝色宝石的耳垂，可是他的呼吸，湿热的气息喷在她的耳后，还是令她一阵阵轻微颤抖，全身不由为之酥软。

她的细腰，就在他的臂弯里。简直如同没有骨头一样，是多么的柔软啊！造物主也的确够神奇的，同为生命，男人和女人的身体构造，却有着这么大的区别！

两个人各怀心事，本来妙吉以为这匹马驮着两人，跑一会儿就累了，会自己停下来。可是，她却想错了。“黄耳”不是普通的马，它秉承了家族的遗传，天生就是为奔跑而生的，跑了一程以后，速度不但没有减下来，反而更快了，同时它的身上也开始迸溅出一滴滴血一样的汗水。不明就里的妙吉，手上沾染了血汗，吓得又一次低声惊呼起来。

“啊？血——”

“不要怕，那不是血，而是汗。”术赤在她耳边小声说道。“这就是‘天马’与众不同的地方，一旦跑到一定的速度，就会流这种像血一样的汗。这表示接下来它的速度还会进一步加快！”

“世界上竟然有如此神奇的事情？”连妙吉也被惊呆了，不敢相信地喃喃着，不知道是在问自己，还是在问术赤。

而“黄耳”的速度果然也越来越快。现在，坐在马背上的妙吉，全身都洋溢着一种说不出来的快感。不但因为身体和马背的摩擦，更因为这风驰电掣一样的速度。她觉得自己全身的每一个毛孔都张开了，整个人如同一个被吹得膨胀起来的大气球，风从每一个缝隙里吹进来。当“黄耳”的速度达到极限，她觉得自己整个人都已经接近了爆炸的极限，再也忍受不住，“轰”的一声，整个人都炸开了，化作一团粉碎的水珠，彻底瘫软在术赤的怀抱里。她体验到了从来没有过的欢乐和愉悦。

终于，“黄耳”的脚步开始慢下来了，术赤也害怕自己两个人的重量，再加上这么长时间的奔跑，会把“黄耳”累坏，于是慢慢控制马缰。片刻之后，“黄耳”停下了脚步。术赤首先从马背上一跃而下，可是等他要去搀扶妙吉下来的时候，才发现她面孔绯红，整个人手脚酥软，已经不能自己下来了。

“对不起了，妙吉姑娘——”他只能伸出自己的手臂，去将她整个人从马背上抱下来。她的身子那么轻，仿佛没有一点的分量。

“黄耳”去一边溜达去了，这边，妙吉坐在草地上，脸上的红潮还没有完全地退去。她的眼光，已经不敢再那么肆无忌惮地望着术赤，躲躲闪闪。而术赤呢，因为不知道如何与她独处，也有些忸怩起来。他离开她一段距离，一个人在草地上躺下来，假装望着天上的白云，其实心里的欲望如潮水般翻涌。

“喂，你离我那么远干吗？”半晌，还是恢复了常态的妙吉首先开口，“本姑娘又不会吃人，你怕什么？”

“我不是怕……而是……”术赤脸上一红，他本来就不善于言词，现在更加不知道如何解释了。

“瞧你刚才抱我的时候，那么大胆，真像个男子汉大丈夫，怎么现在又不好意思了？”妙吉不满地命令道，“我叫你过来，你就过来！”

“嗯。”术赤答应着，来到跟前，却还是与她保持了一点距离。妙吉的目光里，有一种令他难以自持的东西。

“喂，你该不会告诉我，是头一次和一个女孩子单独在一起吧？”妙吉的言语里

已经在充满着挑逗意味。

“当然不是……”术赤连忙表白着，可是他那羞涩的神态分明又在明白无误地告诉妙吉：他的确是第一次。

“那么，你也应该知道，和一个女孩子单独在一起，应该做什么了。”妙吉却显然在这方面比他有经验得多。她笑着说完这句话，将自己的脸轻轻向上仰起，闭上眼睛，嘟起粉红的嘴唇，似乎在等待什么。

“我……”术赤表面上嘴硬，其实心里早已经在跳得厉害。可是这种情形，已经没有任何选择的余地。他只能壮着胆子，一点一点地靠近她。看她那么期待的样子，他真恨不得自己是一个久经风月的老手。可是现在，任凭情欲如火，他却不知道自己接下来应该怎么做。究竟要如何去吻一个女孩子呢？是先吻她的额头，她的眉毛，还是直接去吻她那充满诱惑的双唇？

他还在犹豫着，可是妙吉却已经等得不耐烦了。她忽然睁开眼睛来，然后，不等术赤反应，就一下子扑进他的怀里，将自己的双唇准确无误地覆盖在他的上面。他如遭电击，尚在惊愕之中，她的香甜湿滑的舌尖已经叩开了他的牙齿，他本能地捕捉到它，生疏而贪婪地吸吮着。

而他的手也在被她所引导，不知道怎么就解开了她胸前的衣扣。那里面，早有一双发育成熟的乳房，在等待着他。他全身的神经都绷紧了，连每一根头发都似乎要直立起来。风暴漫卷过草原，一切都似乎已经不能阻挡两个年轻人的相亲相爱，他很快发现自己身不由己，被风暴所裹挟，进入到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芳草鲜美，歌声嘹亮，清澈的河流奔向远方。他如同一匹纵情驰骋的马儿一样，挣脱了一切的束缚，就那么无拘无束，尽情奔跑……

连术赤都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时候睡去的。等他醒来，才发现太阳已经从中午的头顶移到了西边的山巅。“黄耳”仍然在远处静静地吃草，一边竖起耳朵，随时准备听从主人的召唤；而妙吉已经整理好衣衫，正在河流的边上，轻轻地梳洗自己的长发。倒是自己，满身沾满草屑，仿佛一个无家可归的流浪者。他拍了拍身上的尘土，简单整理了衣服，走到妙吉的身边去。

“对不起……我……”他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好，是该向她表示歉意，还是自己的爱意呢？不过，看她的目光含情脉脉，打量着自己，并没有责怪自己的意思，他的胆子也就大了起来。

“你……真美……”

“我还以为你真的连一句赞美人家的话都不会说呢！”妙吉轻声笑了起来，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作为公主的骄横与刁蛮，仿佛都随着这河水被冲洗而去，现在的她，便只是一个普通的，有着七情六欲的女孩子。

“你这个大胆的小子，我怎么会看上你？”她不像在问术赤，倒像在问自己。“大概正是因为你不把我当作高高在上的公主，所以才敢这么顶撞我，非礼我，这么对待我吧？……其实，我喜欢你，就是因为你身上有这么一股天不怕、地不怕的男人味。男人嘛，就应该无所畏惧，可是真正能做到这一点的，草原上实在少之又少……我在来的时候，就听说你们这个家族的男人，如何地英勇、了不得，我心里就产生了一种向往……一开始见到你，我还以为你不是成吉思汗的儿子呢……你一点都不像他，不像传说里他年轻的时候，如何敢爱敢恨，做事情雷厉风行……直到你接近我的时候，我还以为你不是一个具有黄金家族血统的男人……”

听着她的诉说，术赤又一次感到了惊愕。真的没有想到，她小小年纪，心里却藏着这么复杂的想法。而她来参加自己弟弟拖雷的“剪发礼”，也绝非只像其他人那样抱着单纯的目的。这个心机深沉的女孩，原来她是另有打算！

“但就在你跃上马背，从后面冒犯我的那一刻开始，我知道你是真的了……黄金家族的男人们果然与众不同……从那一刻开始我就知道接下来要发生什么，但我已经决定将自己完全交给你……虽然你在这个过程中有所犹豫，但我很高兴你还是做到了……我承认，你们家族的男人，的确都具备生而成为草原王者的潜质，而你，我完全可以肯定，你将成为你父亲之后，草原上又一位伟大的汗……”

她接下去还在说什么，术赤已经听不到了。他从来没有得到过如此肯定，从来没有如此清晰地从别人口中听到自己的未来。他更加认定这个女孩是长生天赐予自己的，一如当年长生天将孛儿帖赐给自己的父亲。不等妙吉说完，他上去用自己的嘴唇堵住了她，给了她一个长长的、深深的吻。这一吻，不带任何的情欲，然而却洋溢着他对她的爱。这一刻，他发现自己真正爱上了她。

“妙吉，你等着，回去以后，我马上就告诉阿布，让他答应我带着聘礼到你家里去提亲。我要娶你，让你做我的新娘！”他大声地说出自己的誓言，“如果不能得到你，就是把整个的草原都给我，让我做古往今来最伟大的汗，我也不会感到快乐！”

“我会等你的！不过我想我等不了多久——”妙吉的笑容很快被眉宇间的忧愁所掩盖，她道出了自己的担心。“其实这次我出来的时候，就已经感觉到部落里隐藏着某种说不出来的凶险。听我阿布说，我们那里最近好像会发生一件大事，他这次



派我来，而不是自己亲自来，就是因为他要留在那里，以应付随时到来的风波。我真的好担心，你去得晚了，恐怕我再也见不到你……”

“不会的！”术赤现在却正沉浸在对她的爱里，第一次品尝爱情之果的甘美与甜蜜，哪里顾得上去注意她在说什么。“你尽管放心，我从来没有像阿布要求过什么，他一定会答应我的。我会带上最好的礼物，用最隆重的仪式去迎接你！我们是长生天安排要成为夫妻的，没有任何力量能够阻挡这一点！”

“这正是我喜欢你的地方，普通人总是对明天充满担心和忧虑，而你们黄金家族的男人，却都是这么地充满自信！”妙吉已经完全地被他征服了，不再去想什么，而将自己的唇又一次靠近他，献上纯洁而热烈的香吻……

他们就这么久久地缠绵着，一直到天色将晚，才不得不一起乘马，返回毡帐。妙吉当天晚上就和术赤的妹妹，比她小一岁的阿真住在一起。本来第二天成吉思汗夫妇还要挽留她多住几天的，可是因为从黑林那边又派来了桑昆的使者，催促女儿立刻动身返回，于是妙吉也只好恋恋不舍地告别了，匆匆返回。临行之际，她和术赤并没有多流露出什么，但他们那种两情相悦的样子，对于过来人成吉思汗夫妇来说，觉得他们实在表现得再明显不过。对于术赤这个呆头呆脑的小子，能够讨得妙吉这么一位刁蛮任性的女孩子的欢心，连他们夫妇也暗暗称奇。不过姻缘之事，不能以常理度之，他们夫妇当年，不也是这么在不被众人看好的情形下缔结连理的吗？至于老夫人诃额伦，不但早瞧出端倪，更是拉着妙吉的手，不停地问这问那，还将自己珍藏的一些饰物也拿出来送给了她。看得出来，老人家已经迫不及待，已经在憧憬着早日娶这位孙媳妇进门，自己就等着抱重孙了！